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博电子”或“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发布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围绕“一巩固三做强”业务布局，聚焦主责主业发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现将 2025 年上半年主要工作成果及成效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射频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创新驱动、产融结合发展道路，聚焦提高核心功能、核心竞争力，以进促稳推动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是聚焦核心领域平台建设，持续优化产业能力布局建设。射频芯片和组件产业化项目于 2025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射频集成电路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已经完工，项目二期正在按节点计划正常推进；上述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和完工，持续提升公司的射频集成电路研发及测试能力、T/R 组件研发及制造能力。

二是聚焦核心领域需求保障，高质量完成科研生产任务。公司深度布局有源相控阵雷达、5G/5G-A/6G 通信基站射频前端、移动通信终端用射频器件等核心领域，健全全方位、多层次的市场信息收集、分发和处理体系，并不断完善内配快速响应机制，推进材料、封装、制版、机加、检测等配套保障能力提升，推进核心芯片平台、模块化设计及可靠性评价体系建设，更好发挥完整产品链和技术链的优势。

二、“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综合考虑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的意见，制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96,014,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38,405,96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实施完成。自上市以来，公司已累计实施现金分红 9.92 亿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中电国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基南方”）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投资”）拟自 2024 年 10 月 19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4 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含）。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国基南方及电科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 4,150,520 股，累计成交金额 2.10 亿元，累计增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目前增持计划仍在进行中。

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结合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痛点，进一步推进新材料、新器件的开发应用。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 5 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1 项，集成电路设计布图专有权 4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 186 项，其中发明专利 5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 项，软件著作权 9 项，集成电路设计布图专有权 81 项。

公司基于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水平以及增强新产品研发能力，针对核心技术难题开展技术调研与攻关，新立项自主研究开发项目 5 项，开展下一代探测和通信用高频收发前端研发等项目研发和新产品开发，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优势和成本优势，实现面向新质新域产品预先布局，为下一步的市场开拓打下基础。

四、“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增强市场价值认同”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推动与资本市场建立良性交流机制，保证各投资方公平、平等获取公司信息，让国博电子的发展取得市场的认可。

2025 年 5 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针对 2024 年度和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参加会议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充分结合投资者关注重点披露定期报告，结合所属行业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及产业链上下游，充分披露核心技术及相关进展、科研实力和成果、核心竞争力等信息，便于投资者做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公司披露临时公告 22 份，包括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进展、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等事项，持续提高信息披露有效性。

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市值管理办法》，积极通过股东会、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线上、线下多种方式积极与各相关方开展互动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

2025 年上半年，国博电子获得第十六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天马奖“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优秀团队奖”、2025 科创金牛奖“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洋荣获第二十一届“新财富金牌董秘”。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管理效能”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积极完善现代企业治理制度体系，认真落实上市监管要求，持续规范“三会”运作，深化落实和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建立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4 次、监事会 2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4 次。公司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了《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制度文件，有序推进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多次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培训，不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履职能力。

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履职能力。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完善经理层成员的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体系，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年度工作计划等内容，有效分解和承接任期经营业绩目标，与经理层成员签订《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强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担当。

七、其他事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投资者关于改进行动方案的意见建议以及进一步改进措施等。公司将聚焦主责主业，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争做资本市场主业突出、优强发展、治理完善、诚信经营的表率。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反馈，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优化行动方案，持续推动行动方案落地实施，并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行动方案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有关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